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采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中体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国体世纪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的相关股权、拟采用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中体彩印务技术有限公司和北京华安联合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的相关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起停牌，并发布了《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4），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27 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停牌期满 1 个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27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7）。

2018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28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23）和《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24)。

2018年6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履行了披露程序。详见公司2018年6月27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26）、《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和文件。根据相关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2018年7月6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75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7日披露的《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30）。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提交的预案进行了审阅，要求公司在2018年7月13日之前，针对《问询函》所述问题予以书面回复，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并披露。

2018年7月13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及与之有关的文件。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并回复说明，同时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预案等文件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16日起复牌。

待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经有权国资监管部门批准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组能否获得上述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3日